

销售合同

签订时间：2023 年 1

月 10 日

甲方：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办事处
展(江

乙方：金川文化发

地址：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富民路 280 号 潞城街道办事处

地址：常州市武进
区科教城创研
港 3D401

一、付款方式及时间：

产品名称	材质	采购数量（套）	含税单价（元）	含税总金额（元）	备注
突出贡献奖 100g	AU999	5	501	250500	
发展先锋奖 60g	AU999	17	501	511020	
优秀企业家 8g	AU999	11	501	44088	
合计（大写）		捌拾万伍仟陆佰零捌圆整			

1. 甲方在验收无误后，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，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。

2. 交货日期：2023 年 1 月 19 日

3. 公司名称：金川文化发展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常州科教城科技支行

账号：1105 0398 1910 0006 215

二、产品售后：产品的售前与售后服务由乙方负责，质保期壹年。

三、验收及异议处理：

A) 甲方如有质量异议，必须先封存产品保证产品不受损害，并由双方协商处理。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处理，并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负责赔偿。

B) 如需检测，委托双方认可的独立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，并以该机构的检测报告为依据处理双方争议，检测费用由责任方承担。

四、所有权及风险转移：自产品交付甲方控制范围之时转移至甲方。

五、知识产权：甲方保证该产品授权的合法性，并对甲方全部产品相关信息负有绝对保密义务，若乙方擅自泄露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和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高于违约金数额的，违约方还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的责任。

六、争议的解决：双方先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其他：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。双方经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合同后，方可对本合同进行补充或修订。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传真件有效。

甲方：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办事处
授权代表

乙方：金川文化发展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授权代表



联系电话:

联系电话: